关于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接受伍佰万元以上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3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4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3月27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3月27日	
	暂停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暂停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和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A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C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F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407	003408	020825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和转换转入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暂停申购金额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暂停转换转入金额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决定自2024年3月27日起,投资人通过所有销售机构和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或转换转入本基金,做以下申请金额暂停业务调整: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请金额在本基金任意一类基金份额上应小于或等于500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本基金任意一类基金份额上的累计申请金额超过500万元的,本公司将根据单笔申请金额由高至低进行排序并确认,对于单笔申请导致累计金额大于500万元的,本公司将对该笔申请金额确认失败,并按此原则继续确认,直至累计金额达到前述要求。
2、如果投资者转换转入本基金按照上述规则确认失败的,其原基金转换转出的申请也将确认失败,原基金份额保持不变。
3、上述转换业务的申请金额为基金转换转出时的初始金额。
4、关于恢复本基金上述业务的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除另有公告外,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5、敬请投资者留意相关公告。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话费),或登陆网站www.igwfmc.com获取相关信息。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于基金管理人官网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关于警惕假冒景顺长城基金APP开展诈骗活动的声明

尊敬的投资者:
近期我司接到投资者举报,有不法分子利用“景顺总办”“景顺基金”等假冒我司名义的APP进行诈骗活动,以“退费”、“回款”为由诱骗用户下载假冒APP进行操作,借此骗取投资者的财产。该行为不仅对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带来极大伤害,也对景顺长城基金的声誉造成严重影响。为了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更多投资者个人信息泄露及遭受财产损失,我司作出如下提示:
1.我司从未授权任何第三方应用或个人以任何形式进行所谓的“退费”、“回款”操作,请广大用户提高警惕,切勿轻信假冒我司APP进行所谓“退费”、“回款”操作。
2.我司有且仅有一款名为“景顺长城基金”的APP,请广大投资者通过我司官网、APPStore、华为、荣耀、VIVO、OPPO、小米、应用宝等应用商店下载使用,切勿通过不明网址等非法渠道下载使用软件。所谓的“景顺总办”、“景顺基金”等名称的APP均属假冒,敬请大家务必警惕和甄别,切勿轻信及下载使用,避免个人信息泄露及财产损失。
3、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唯一官方网址为http://www.igwfmc.com;公司官方APP:景顺长城基金(应用市场搜索“景顺长城基金”下载);客户服务电话为400-8888-606、0755-82370688;客服邮箱为investor@igwfmc.com;微信号为igwfund(景顺长城基金)、love_fund(小景爱基金)。请投资者通过上述渠道获取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募集、管理的相关产品信息。我司绝不会以任何形式向用户索要银行卡密码等敏感信息,请投资者提高风险防范意识。
4. 投资者投资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产品,请务必通过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机构和公告文件中指定的销售机构办理。
5.若您遭遇了假冒APP的诈骗,请立即保存相关证据,包括但不限于假冒APP截图、聊天记录、转账记录等,并立即向当地公安机关报案,同时欢迎将相关情况反馈至我司客服电话(400-8888-606),我们将全力配合调查。
感谢广大投资者对我司的支持与信任,让我们携手努力,警惕网络诈骗活动,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
特此声明。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3月27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国金证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由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景顺长城恒生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恒生消费,扩位证券简称:恒生消费ETF,基金代码:513970)、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科技港股,扩位证券简称:港股科技50ETF,基金代码:513980)、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红利100,扩位证券简称:红利低波100ETF,基金代码:515100)、景顺长城MSCI中国A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景顺MSCI,扩位证券简称:MSCIA股ETF景顺,基金代码:512280)、景顺长城中证科技传媒通信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TMTETF,扩位证券简称:TMTETF,基金代码:512220)(以下简称“相应基金”)自2024年3月27日起,新增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增一级交易商机构信息
1、销售机构名称: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王凯伦
电话:021-80234217
客服电话:95310
公司网站:www.gjzq.com.cn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10
公司网站:www.gjzq.com.cn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相应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3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40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1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3月25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4年度第一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A类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C类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F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407	003408	020825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1095	1.0761	1.1095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287,593,728.39	1,822,055.08	4,189.62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465	0.053	0.055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3月28日
除息日	2024年3月28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3月2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确定日:2024年3月28日;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4年3月29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4年4月1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4年3月29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有效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有效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各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2024年3月28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或本公司官网查询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2024年3月27日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到销售网点办理设置分红方式业务。本公司将只接受投资者通过交易类申请单独设置单只基金分红方式。关于分红方式业务规则的公告敬请查阅我公司于2011年12月16日发布的《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分红方式业务规则的公告》。
4、如在权益登记日当日,投资者转托管转出的基金份额尚未转入其他销售机构的,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对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分红款以除息日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不进行现金分红。
5、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6、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1元初始面值或1元初始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7、咨询办法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igwfmc.com。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
(3)向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
8、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关于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份额新增部分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4年3月28日起,本公司旗下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份额(基金代码:014002,以下简称“本基金”)新增上述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业务,同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上述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公告如下:
一、开通基金定投业务
1.基金定投
基金定投指投资者通过上述代销机构提交申请,约定固定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上述代销机构于固定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具体办理事宜以上述代销机构的业务规则及具体规定为准。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网站或者手机APP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资金额,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为1元。
2)上述代销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上述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按上述代销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3)基金定投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及变更和终止以上述代销机构受理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1、参与费率优惠活动基金为所有本公司已在上述代销机构代销上线的基金,后续上线基金的优惠活动以届时公告为准。
2、投资者通过上述代销机构进行基金申购及基金定投业务,均参加上述代销机构的费率优惠活动(若有),固定费用不打折,具体费率优惠活动细则以上述代销机构公告为准。
3、有关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敬请投资者留意上述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业务规则,并在正式调整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披露。
2、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五、咨询方式
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管理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含更新)。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代销机构名称	官网	电话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www.swhysc.com	9552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tja.com	95521 400-8888-666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www.swhysc.com	95523 4008895523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py-axa.com	021-33079999 4008828999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注意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7日

关于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新增招商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4年3月28日起,本公司旗下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A类006555、C类014002,以下简称“本基金”)新增招商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可通过招商证券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业务,同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招商证券的规定为准。具体公告如下:
一、开通基金定投业务
1.基金定投
基金定投指投资者通过招商证券提交申请,约定固定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招商证券于固定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具体办理事宜以招商证券的业务规则及具体规定为准。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可通过招商证券的营业网点、网站或者手机APP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资金额,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为1元。
2)招商证券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招商证券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按招商证券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3)基金定投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及变更和终止以招商证券受理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1、投资者通过招商证券进行本基金申购及基金定投业务,均参加招商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固定费用不打折,具体费率优惠活动细则以招商证券公告为准。
2、有关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敬请投资者留意招商证券的有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业务规则,并在正式调整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披露。
2、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四、咨询方式
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管理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含更新)。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65
网址:www.cmschina.com
2、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专线:021-33079999或4008828999
网址:www.py-axa.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注意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7日

关于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3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QDII)		
基金主代码	00655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3月29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3月29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3月29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根据本基金投资的主要境外交易市场节假日休市安排,2024年3月29日为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休市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QDII)A	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555	01400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本基金投资的主要境外交易市场以及相关期货交易所同时开放交易的工作日,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2)鉴于2024年3月29日为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休市日。本基金将于2024年3月29日暂停申购、赎回和定投业务,并于2024年4月1日起恢复日常申购、赎回和定投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
(3)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28999、021-33079999;
公司网址:www.py-axa.com;
客户端:“浦银安盛基金”APP;
公司微信公众号:浦银安盛基金(AXASPDB),浦银安盛微理财(AXASPDB-E)。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务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7日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4月1日开放受限赎回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3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1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7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赎回起始日	2024年4月1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A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111	000112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赎回	是	是

注:2024年4月1日为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受限开放期,仅在当天开放赎回,不开放申购和转换。
特别提示:
(1)依据《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第十一个运作期为2023年8月1日至2024年7月31日(含该日)。其中2023年8月1日至2023年8月14日为开放运作期,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2023年8月15日至2024年7月31日(含该日)为封闭运作期。在封闭运作期中,每个自然季度(1月、4月、7月和10月份)的第1个工作日为受限开放期。在每个受限开放期,基金管理人为投资者办理赎回业务,但不接受申购和转换。
(2)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在受限开放期,本基金将对赎回数量进行控制,若当日申请赎回量占比超过前一日基金份额总数的10%,则对当日的赎回申请进行部分确认,确保在每个受限开放期接受的赎回数量占前一日基金份额总数的比例在10%以内(含10%),未确认部分自动取消赎回,不得延期赎回。受限开放期内赎回费率为1.5%,赎回费全部归入基金资产。
(3)本基金在封闭运作期内,除在受限开放期内为投资者办理赎回业务外,其他时间不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每个封闭运作期结束后,本基金进入开放运作期,开放运作期内开放基金的申购、赎回和转换,开放运作期原则上不少于7个自然日并且最长不超过30个自然日。基金管理人应在每个封闭运作期结束前公布开放运作期和下一封闭运作期的具体时间安排。
(4)敬请投资者注意:由于基金在受限开放期对赎回数量进行控制,投资者在受限开放期内赎回基金份额面临仅能部分赎回的风险;而且投资者在受限开放期赎回基金份额还需缴纳较高的赎回费。
2.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在受限开放期为投资者办理赎回业务,2024年4月1日为本基金第十一个封闭运作期的第3个受限开放期,仅开放1天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赎回时除外。
3.赎回业务
3.1 赎回份额限制
除《基金合同》另有规定外,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每类基金份额单笔赎回不得少于1份(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类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该类基金份额全部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类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类基金份额剩余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赎回份额限制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赎回费率
(1)本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均按照下表收取赎回费:

赎回时点	A类/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受限开放期	1.5%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受限开放期收取的赎回费全部归入基金财产。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赎回费率,调整后的赎回费率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上述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基金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率,或针对特定渠道、特定投资群体开展有差别的费率优惠活动。
4.基金销售机构
4.1.直销机构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荣粤道188号6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法定代表人:刘晓艳
电话:020-85102506
传真:400-881-8099
联系人:梁美
网址:www.efunds.com.cn
直销机构网点信息:
本公司直销中心和网上直销系统销售本基金,网点具体信息详见本公司网站。
4.2 非直销机构
本基金非直销销售机构信息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敬请投资者留意。
5.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根据《信息披露办法》、《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6.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办理本次受限开放期赎回业务有关的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
(2)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工作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者应在T+2工作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
销售机构对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赎回申请。赎回的确认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赎回申请及赎回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4)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7日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3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基金2023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永赢货币市场基金
永赢稳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
永赢永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恒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惠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惠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润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荣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盈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嘉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聚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盛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裕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祥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通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诚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伟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昌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宏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合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颐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迅利中高等级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智能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悦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卓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智益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沪深3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众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惠泽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开泰中高等级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久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汇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创业板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乾元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科技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元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易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股息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中债-1-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医药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邦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瑞宁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成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鼎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港股通品质生活慧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泰宁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稳健增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欣益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鑫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泽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鑫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稳健增利18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鑫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宏泽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华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惠添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中证全指医疗器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港股通优质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深证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乾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鑫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中债-3-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长远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信利碳中和主题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惠添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中证全指医疗器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永赢轩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深证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永赢慧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永赢合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安盈9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优质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稳健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添添欣12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永赢成长远航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卓越臻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新能源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坤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高端装备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宏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添添悦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优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安悦6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湖北国有企业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半导体产业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低碳环保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安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医药创新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消费鑫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消费龙头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新兴消费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合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季季享9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昭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恒欣稳健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永赢数字经济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浩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月月享30天持有期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先进制造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匠心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启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永赢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于2024年3月27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maxwealth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05-88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7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4年3月29日、4月1日因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为了保护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2023年岁末及2024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关于2023年底及2024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相关规定以及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因2024年3月29日(星期五)至2024年4月1日(星期一)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本公司决定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于上述日期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类型和开放状态以各基金实际情况为准),并自2024年4月2日(星期二)起恢复办理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暂停办理的业务
1	A类501025 C类010365	鹏华港股通中证香港银行投资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2	004292	鹏华沪深港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3	A类160646 C类012809	鹏华中证沪港深科技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4	A类006296 Y类017380	鹏华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5	005967	鹏华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6	006230	鹏华研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7	A类005812 C类019776	鹏华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8	A类006526 C类012997	鹏华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9	A类006976 C类017732	鹏华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10	008811	鹏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11	008132	鹏华价值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12	A类016952 C类016953	鹏华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13	513590	鹏华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申购、赎回
14	513700	鹏华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申购、赎回
15	159751	鹏华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申购、赎回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上述基金是否开通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2、上述部分基金如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则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投资者仍可进行二级市场交易;
3、本公告主要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及后续恢复相关业务的说明,如遇上述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相关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h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533)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7日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以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人寿”)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4年3月27日起,阳光人寿将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阳光人寿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1	A类007012 C类007013	湘财长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	A类008128 C类008129	湘财长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	A类009169 C类009170	湘财长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A类009907 C类009908	湘财长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A类010076 C类010077	湘财长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A类010810 C类010811	湘财久盈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	A类011550 C类011551	湘财创新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13623	湘财周期轮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A类013689 C类013690	湘财久盛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A类016029 C类016030	湘财成长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A类016781 C类016782	湘财研究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A类017809 C类017810	湘财鑫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A类018930 C类018931	湘财均衡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A类018981 C类018982	湘财鑫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A类019958 C类019959	湘财医药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A类020532 C类020533	湘财鑫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人可按照阳光人寿提供的方式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遵循阳光人寿的相关规定。
2、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迎宾路360-1号三亚阳光金融广场16层
法定代表人:李科
客户服务电话:95510
网址:http://fund.sinosig.com/
二、通过阳光人寿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阳光人寿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阳光人寿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阳光人寿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以代销机构为准,但不低于该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含申购手续费)。阳光人寿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投资者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3、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阳光人寿的有关规定。
三、通过阳光人寿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1、本公司自2024年3月27日起在阳光人寿开通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
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特别注意转入基金是否设置申购限额。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时应遵循阳光人寿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信息披露文件及官网刊登的业务规则。
四、费率优惠及期限
1、自2024年3月27日起,投资者通过阳光人寿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定投申购业务,享有的申购费费率优惠以阳光人寿的安排为准。
2、自2024年3月27日起,投资者通过阳光人寿办理上述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可参与转换基金间的转换业务,享有的申购费补差费率优惠以阳光人寿的安排为准。
3、基金费率标准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五、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有关基金及相关活动的详情:
1、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0
网址:http://fund.sinosig.com/
2、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759
网址:www.xc-fund.com
六、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做出独立决策,选择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3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基金2023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15只基金的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于2024年3月27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chinanature.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具体基金明细如下:
1、天治财富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天治低碳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
5、天治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天治稳健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天治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天治新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天治研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天治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天治鑫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天治转型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天治量化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天治天享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天治鑫祥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98-4800、021-60374800)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7日

南方梦元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3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梦元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梦元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79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梦元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3月27日	
	恢复大额定投起始日	2024年3月27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3月27日	
	恢复原因说明	满足广大投资人的投资需求	
下属基金份额的简称		南方梦元短债债券A	南方梦元短债债券C
下属基金份额的代码		007790	007791
该基金份额是否恢复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4年3月27日起取消本基金对非个人投资者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限制,恢复办理本基金的正常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
(2)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7日